

武汉市物价局文件

武价法规〔2012〕45号

武汉市物价局关于公布武汉市服务业领域和 建设工程项目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 及减免承诺的通知

市直有关部门，各区物价局，各执收单位：

根据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武汉市服务业领域审批流程优化方案（试行）》和《武汉市建设工程项目审批流程优化方案（试行）》的通知（武办发〔2012〕2号），以及《武汉市规范经营服务性收费行为的实施意见（试行）》（武价法规〔2012〕11号）的精神，我们对服务业企业办理工商税务注册登记、建筑装

局	第2263号
办	2012年5月7日

装饰装修、开业验收事项和建设工程项目中的政府投资项目与企业投资项目建设工程两大类进行了清理规范，现将服务业领域和建设工程项目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及减免承诺表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主题词：收费项目 减免 承诺 通知

抄送：省物价局，市治庸问责办，市审改办，市法制办

武汉市物价局办公室

2012年4月27日印发

打印：董丽莉

校对：王丽华

共印 80 份

武汉市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及减免承诺一览表(服务业领域)

序号	执收单位	主管部门	收费项目	收费依据	收费标准 (摘录)	减免承诺
1	工商信息中心	市工商局	△企业登记机读档案、电子扫描档案收费	鄂价房服函(2005) 39号	企业登记机读档案: 本市 50 元/户次, 省内 80 元/户次; 企业登记电子扫描档案: 本市 100 元/户次; 省内 200 元/户次; 资料打印费据实收取	按文件执行
2	会计师事务所	市财政局	△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	鄂价规(2010) 265号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起收点 2000 元: 资本总额 30 万元 (含) 以下, 费率 5‰; 30 万-100 万元 (含), 费率 3‰; 100 万-300 万元 (含), 费率 0.7‰; 300 万-500 万元 (含), 费率 0.3‰; 500 万-1000 万元 (含), 费率 0.2‰; 1000 万元以上, 费率 0.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起收点 3000 元): 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 (含), 费率 3‰; 100-500 万元 (含), 费率 0.75‰; 500 万-1000 万元 (含), 费率 0.4‰; 1000 万-5000 万元 (含), 费率 0.15‰; 5000 万-1 亿元 (含), 费率 0.12‰; 1 亿-10 亿元 (含), 费率 0.1‰; 10 亿-50 亿元 (含), 费率 0.09‰; 50 亿-100 亿元 (含), 费率 0.05‰; 100 亿元以上, 费率 0.04‰。计时收费: 以主任/副主任/注册会计师 400 元/小时, 注册税务师 300 元/小时, 助理会计师 180 元/小时。以上为基准费率, 会计师事务所可在规定基准费率的基础上, 上下浮动 20%。其他服务收费具休见文	按下浮 20%执行
3	环保咨询机构	市环保局	△环境影响评价咨询服务收费	计价格(2002) 125号	咨询项目, 0.3-2 亿元估算投资额的, 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含大纲) 6-15 万元, 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4 万元, 评估环境影响报告书 (含大纲) 1.5-3 万元, 评估环境影响报告表 0.8-1.5 万元, 按建设项目行业特点和所在区域的环境敏感程度, 乘以系数, 确定收费基准价	按基准价 70%执行
4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	市建委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收费	鄂价房服(2006) 273号	工程概 (预) 算为基数, 分档累进计算, 500 万元以下的, 工程勘测 0.5‰, 施工图设计 1.2‰; 500-2000 万元 (含), 工程勘测 0.4‰, 施工图设计 0.9‰; 2000-5000 万元 (含), 工程勘测 0.3‰, 施工图设计 0.7‰; 5000 万元以上, 工程勘测 0.2‰, 施工图设计 0.5‰	按基准价下限执行。对列入国家和省重点工程项目计划的按 70%收取; 经济适用房按 50%收取

5	安全消防 监测机构	市公安 消防局	△建筑固 定消防设 施安全检 测服务费	鄂价房服(2010) 76号	按建筑消防设施投资总造价,采取差额定率累进法分档计取,100万元(含)以下部分,1.5%;100-200万元(含),1.2%;200-400万元(含),1.1%;400-600万元(含),1.0%;600万元以上部分,0.8%	各种电气消防系统的全项 检测按80%收取;消防安全 检测一次不合格的,重新检 测时不得收费
6	土地登记 发证中心	市国土 资源和 规划局	★地籍档 案资料信 息咨询服 务费	鄂价房服函 (2004)36号	查询费:查询土地登记有关资料,100元/宗次;其他有关地籍资 料150元/卷次。咨询费:每人(件)次手续费20元,另可按利用 者获得经济收益的2%收取咨询服务费。复印费:复印宗地图10 元/张次,其他图件60/张次;对利用数据库提供的图件100元/张次; 档案资料(建国前资料4元/张次;建国后资料2/张次)。证明费: 按200元/份收取	查询费按50%收取
7	土地交易 中心	市国土 资源和 规划局	★土地矿 产交易服 务费	鄂价房服(2008) 105号	以拍卖、挂牌等公开方式出让(租赁)、转让(协议转让)国有土 地使用权、探矿权、采矿权的,按照成交价格总额,采取差额定率 分档累进计收:10万元以下(含),2.5%;10-100万元(含),2.0%; 100-500万元(含),1.2%;500-1000万元(含),1.0%;1000-5000 万元(含)0.8%;5000万元以上,0.65%等	按文件标准执行
8	武汉市土 地利用和 城市空间 规划研究 中心	市国土 资源和 规划局	★建设用 地规划论 证咨询费	鄂价房服(2002) 146号	按用地面积计收,收费标准为0.5元/平方米	只进行建设项目选址规划 论证咨询而不进行规划方 案论证按50%收取
9	武汉市国 土资源与 规划信息 中心、武汉 市土地利 用和城市 空间规划 研究中心	市国土 资源和 规划局	★建设工 程规划报 建方案论 证咨询费	鄂价房服(2002) 146号	按建筑面积计收,收费标准为1.2元/平方米	免收廉租住房建设、军事设施、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等项目,中小 学教育用房、大学、中专学校教 育用房、学生宿舍以及经济适用 住房减半计收,市国土资源和规 划信息中心:对经营性建设项目 降低现行收费标准,按建筑面积 0.8元/平方米收取

10	武汉市勘测设计研究院	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规划定桩测量	财建〔2009〕17号、鄂价房服〔2007〕77号	市政放线：4371.10元/件；建筑物放线：3278.85元/件；验线：3150.59元/边	武汉市测绘研究院承诺收
11	武汉市测绘研究院	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土地测量（地籍、土地勘测定界测量）	国测财字〔2002〕3号、鄂价房服〔2007〕77号	I:0.228元/平方米；II:0.284元/平方米；III:0.372元/平方米；控制测量按有关收费标准计费	I:0.207元/平方米；II:0.246元/平方米；III:0.307元/平方米；控制测量按有关收费标准计费
12	武汉市测绘研究院	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地形图测量	国测财字〔2002〕3号、鄂价房服〔2007〕77号	I:9353.67元/幅；II:13456.15元/幅；III:19340.32元/幅；控制测量按有关收费标准计费	I:7077.94元/幅；II:9795.05元/幅；III:13058.93元/幅；控制测量按有关收费标准计费
13	武汉市测绘研究院	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工程测量（建筑、道路、管线、涵、地下室、地下通道工程测量）	国测财字〔2002〕3号、财建〔2009〕17号、鄂价房服〔2007〕77号	验测平面位置3150.59元/边；验测高程、高度2849.06元/栋；规划面积测量I:1.82元/平方米、II:2.03元/平方米、III:2.26元/平方米；管线路工测量I:4206.88元/公里、II:5757.97元/公里、III:7896.38元/公里；带状地形图测量I:9201.32元/幅、II:12733.56元/幅、III:16976.61元/幅；控制测量按有关收费标准计费	验测平面位置3150.59元/边；验测高程、高度2849.06元/栋；规划面积测量I:1.82元/平方米、II:2.03元/平方米、III:2.26元/平方米；管线路工测量I:4206.88元/公里、II:5757.97元/公里、III:7896.38元/公里；带状地形图测量I:9201.32元/幅、II:12733.56元/幅、III:16976.61元/幅；控制测量按有关收费标准计费
14	武汉市测绘研究院	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管线探测	国测财字〔2002〕3号、鄂价房服〔2007〕77号	管线测量I:8119.00元/公里、II:12683.23元/公里、III:17247.47元/公里；带状地形图测量I:12159.8元/幅、II:17493.0元/幅、III:25142.4元/幅；控制测量按有关收费标准计费	管线测量I:6769.76/公里、II:10660.85元/公里、III:14551.95元/公里；带状地形图测量I:9201.32元/幅、II:12733.57元/幅、III:16976.61元/幅；控制测量按有关收费标准计费
15	武汉市测绘研究院	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数字地形图	国测发〔1993〕082号、鄂价房服〔2007〕77号	600元/张	按文件标准执行

16	武汉市测绘研究院	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施工控制测量	国测财字(2002)3号、鄂价房服(2007)77号	E级GPS测量: I:4683.79元/点、II:6360.78元/点、III:7983.47元/点; 三级导线: I:2976.4元/公里、II:6378.3元/公里、III:9567.35元/公里等	E级GPS测量: I:3904.37元/点、II:5753.84元/点、III:7968.96元/点; 三级导线: I:1357.27元/公里、II:2908.53元/公里、III:4362.73元/公里等
17	工程勘测设计机构	市民防办	△工程勘测设计收费	计价格(2002)10号	建设项目总投资估算额500万元及以上的工程勘察和工程设计收费实行政府指导价; 建设项目总投资估算额500万元以下的工程勘察和工程设计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	按基价下限执行
18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	市建委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收费	鄂价房服(2006)273号	工程概(预)算为基数, 分档累进计算, 500万元以下的, 工程勘测0.5%, 施工图设计1.2%; 500-2000万元(含), 工程勘测0.4%, 施工图设计0.9%; 2000-5000万元(含), 工程勘测0.3%, 施工图设计0.7%; 5000万元以上, 工程勘测0.2%, 施工图设计0.5%	按基价下限执行, 对列入国家和省重点工程项目计划的按70%收取; 经济适用房按50%收取
19	武汉市建设工程交易机构	市建委	★场租费、信息费、资料费、网员费	鄂价工服规(2011)54号	场租费和信息资料费, 以招标投标中标金额为基数, 按交易项目, 采取差额定率分档累进方式收取: 100万元及以下, 1.0%, 100-1000万元(含), 0.8%, 1000-5000万元(含), 0.6%, 5000-10000万元(含), 0.4%, 10000万元以上, 0.2%。网员费按企业资质等级高低划档收取, 市、州、直管市为每户2000-8000元/年, 县(市)为每户1000-5000元/年	经济适用房按70%收取场租费和信息资料费
20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机构	市建委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鄂价工服规(2011)23号	以6000万-1亿元(含)为例, 工程项目设计概算编制, 为概算价的0.5%, 工程项目设计概算审核, 为概算价的0.4%, 工程量清单编制或审核, 为概算价的1.2%, 控制价(标底价)编制, 为控制价(标底价)的0.8%, 控制价(标底价)工程结算审核, 基本收费为送审工程造价的0.8%, 追加收费为审减(增)额的8%等	按基价下限执行